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17-08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15 号文核准，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5 万科 01”，发行规模 50 亿元，已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发行完成。

根据《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为 5 年期品种（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8 日，最终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50%。

特此公告。

发行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8 日